

雲聚研經閣

啟示錄

(中文英王欽定本) https://ckjv.asia/ckjv_god_tc/index.html#19

第二十章

前言：

- 正如之前提到的，《啟示錄》是《舊約》的關鍵，而《舊約》是《新約》的關鍵；如果我們了解啟示錄，那麼理解聖經的其餘部分就不會有太多困難；啟示錄 19 章將我們帶到了這個時代的終結，這時一個我們稱之為「千禧年」的新時代開始了，這是耶穌基督在地球上統治的一千年！這段時期是在六天時期（人類的 6000 年時期）之後；這個「第七年」是猶太人最期待的時期，也就是他們一直所期待的「天國」；我們也將在此期間與基督一起統治全地！

1 我又看見一個天使從天降下，手裏拿著無底坑的鑰匙和一條大鏈子。

- 所以神有不同種類的鎖鏈，在彼後 2:4 中有為墮落天使準備的鎖鏈，而這裡我們有另一種為撒但準備的鎖鏈，這是一真實的鎖鏈，但不是物理上的鎖鏈，而是靈界裡的鎖鏈；就像基督復活的身體和我們將要得到的身體一樣，是個既真實又屬靈的身體；因此，撒但是個「靈體」，故神為他預備了這條「靈鏈」

2 他捉住那龍，就是古蛇，又叫魔鬼，也叫撒但，把牠捆綁一千年，

- 「一千年」這個表達在這段經文中出現了「六次」（像“哈利路亞”於 19 章全出現了，這直接形容千禧年的“一千年”詞語也在這章中全都出現了，不會在其他書卷或章節中找到）；這很有趣，因為它暗示著魔鬼被捆綁之前有六千年（六個一千年）的人類歷史（彼後 3:8）；有些學者或牧師可能會說，彼得只是用它來描述神如何「看待」時間，因為祂是不受時間所約束；雖然這部分是正確的，但彼得為何使用“一千年”而不是一百年或一萬年呢？顯然，聖靈引導彼得這樣說，因為事實是，我們只有六千年來代表神創造的六日；而第七千年是代表著神創造之後的第七天—安息之日（創 2:2-3）；這其實很簡單，但很多基督徒喜歡將其屬靈化（spiritualized）而忽略了字面上這極為重要的真理（參何 6:2；來 4:9-11）；他們甚至情願相信科學家的時間性“推論”；以為這世界有數十甚至數百億年歷史；神也早知到這一點，所以特要保羅告誡我們不要相信這些使人驕傲「似是而非的科學」（提前 6:20-21）

3 扔牠在無底坑裏，將牠關鎖，用印封牠，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國。等到那一千年滿了，以後必須暫時釋放牠。

- 這裡我們知道撒但要去不一樣的地方，暫時還不是火湖，而是敵基督的靈曾被囚的無底坑，並被神的印所封；他將在千禧年期間被鎖在那裡，但當千禧年結束後不久會被解封釋放出來迷惑眾人；下面有更仔細的解說

4 我又看見幾個寶座，也有坐在上面的，並有審判的權柄賜給他們。我又看見那些因為給耶穌作見證，並為神之道被斬首者的元魂，和那沒有敬拜過獸與獸像，也沒有在額上和手裏受過他印記之人的元魂；他們都復活了，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

- 在這裡我們可以找到「教會時代的聖徒」和「大災難時期的聖徒」；這些王位是向這個時代的基督徒許諾的；耶穌首先在太 19:27-30 向使徒們作出承諾；然後是向基督徒（羅 8:17；提後 2:12），但我們需要背起我們的十字架才能得到冠冕；我們不是在天上與基督一同作王，而是發生在地上；這裡是真正屬地的「天國」（太 11:12），而不是屬天「神的國」（林前 15:50）

5 這是第一次的復活。只是其餘的死人還沒有復活，直等那一千年完了。

6 在第一次復活有分的有福了，聖潔了。第二次的死在這等人身上沒有權柄。他們倒要作神和基督的祭司，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

- 第一次復活的意思不是指在靈裡得救時那樣；這「第一次復活」的“群組”都列在林前 15:22-23 中（注意，這些都是在基督裡的聖徒：當中有 1）與基督一同復活的舊約聖徒；2）教會期的聖徒；和 3）災難期聖徒；他們全都包含於「第一次的復活」中“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的聖徒）；而第二次復活將發生在千禧年之後，即白色大寶座（但 12:2）；第一次復活的人不會再有第二次死亡

7 那一千年過了，撒但必從監牢裏被釋放，

- 撒但在這裡被釋放，有人可能會問為什麼會這樣？這個問題或許與起初神為什麼允許亞當和夏娃受到蛇的誘惑是一樣的。但唯一的區別是亞當和夏娃沒有原罪，而許多於千禧年的人雖然生活在沒有撒但和邪靈的環境中，但還是墮落了，因為人身上帶著罪的本性，寧願跟隨撒但去與他們一同生活了一千年的萬王之王—耶穌基督爭戰（羅 8:7）

****注意於千禧年期間，人無需信仰，而是透過行為得救，因為基督一直在地上；『人所看見的何必再盼望呢？』（羅 8:24）；而太 5:2-10 - 是有名的「登山寶訓」，但這是千禧年期間的得救訓言，其中不涉及與「信」有關的字眼**

8 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就是歌革和瑪各，叫他們聚集打仗。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

- 千禧年期間，地上有悖逆的人（詩篇 72:8-9；66:7）

- 所以千禧年期間地上有一群人根本不喜歡主耶穌基督，他們“服從”是因為他們是在絕對權威的獨裁統治之下（是的，主耶穌是位既慈愛又公義的唯一君王—是位獨立的裁決者、審判王，不需過問任何意見和陪審團的商議），這些悖逆者可能來自三個“組別”：

1) 少數在大災難中留下來，能進入千禧年卻沒有真的歸主（亞 14:16-19；但 11:41-42）；有些人從敵基督手中逃脫而沒受 666 印記；但後來卻被撒但迷惑跌倒

2) 少數經歷完大災難、曾幫助猶太人而又沒有受 666 印記但仍然活著的信徒（太 25:32-40），但後來卻被撒但迷惑跌倒

3) 及相信是最大的一群悖逆者，就是於千禧年出生且帶著原罪長大的人；他們只口裡服從耶穌基督但心卻不服，最終被撒但迷惑跟隨牠去敵擋神

******這時千禧年中魔鬼被囚，在無邪惡的環境下人自然生育、沒有戰爭、沒有吃人的野獸（賽 11:7；65:25），一切都在和平的生態下活著；在千禧年之末，地上的人口數量可能是現在的數倍甚至更多，當中有很多不愛神的人—『人數多如海沙』

- 這裡提到的「歌革和瑪各」戰爭，就是於以西結書 38 章的戰爭，有學者認為此戰役是與結 39 章的一起於災難期發生，但它們是兩場不同的戰役，結 38 是於千禧年後發生（即這一節的內容）；而結 39 章的戰役是預言七年災難期後與耶穌基督爭戰的「哈米吉多頓」大戰；先談結 38 戰役：留意這戰役的先決條件是『我要上那無城牆的鄉村，我要到那安居的民那裏，他們都沒有城牆，無門、無門，安然居住。』（結 38:11）我們都知道現今和於災難期的以色列是不會有這狀態出現的，因自 1948 年復國後他們一直長期處於作戰狀態，故我們相信這只能發生於千禧年後的時期，一切在太平盛世下發生這戰爭；至於結 39 的戰爭更明顯地是與「哈米吉多頓」大戰相關，因當中的某些形容詞及字句是幾乎相同的（結 39:17-20）

9 他們上來遍滿了全地，圍住聖徒的營，與蒙愛的城。就有火由 神那裏從天降下，吞滅了他們。

- 除了消滅這些悖逆神的人外，神也用這火消毀了舊有的地和天（包括第一和第二層天—彼後 3：7、10-13）；為什麼？因這時正是白色大寶座審判的開始，繼而（21 章）便展開新天新地！

10 那迷惑他們的魔鬼被扔在硫磺的火湖裏，就是獸和假先知所在的地方。他們必晝夜受痛苦，直到永永遠遠。

- 這時魔鬼才與牠的同伴「會合」，被扔在火湖中直到永遠！

11 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

- 突然間，神拉開了永恆的面紗，祂出現在寶座上！這是「亙古常在者」神親自坐在寶座上，『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因它們都被燒毀了

12 我又看見死了的人，無論大小，都站在 神面前。案卷展開了，並且另有一卷展開，就是生命冊，死了的人都憑著這些案卷所記載的，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

- 這裡有自古以來從未得救的人出現，但從技術上講，他們並沒有復活，聖經也沒有說這是「第二次復活」；因為真正的復活是「從」死裡復活，但這些人於肉體死亡後便被放進了地獄，並在當中燒了多年（取決於他們去世的時間），這些未得救的人赤身裸體，穿著骯髒的破布，地獄的煙霧仍然從他的身上冒出來，一看便知這些是從地獄上來的靈魂；那些所謂的「偉大人物」都在其中；在聖經裡，如果一個人沒有得著耶穌基督寶血就什麼都不是！他們或被媒體崇拜、追隨和推崇為偉人、明人及明星等，但當在這白色大寶座審判中看到他們時，所有得救的人都必須轉過頭來避免嘔吐，就是這個畫面！

- 現在，這些靈魂中的每一個人都應該有機會為自己說出為什麼他們不相信以及為什麼他們相信他們所選擇相信的東西

- 總括來說，在這裡接受審判的人是從亞當到被提期間未得救的死者、從大災難期間得救和未得救的死者、以及從千禧年期間得救和未得救的死者。因此，與許多學者所這的不同，他們相信這白色大寶座審判只是為了懲罰，但從大災難和千禧年中得救的人們將得到應有的獎賞（但 7：9-10）

- 教會時代的基督徒將要審判天使，因為我們現在成為「神的兒子」；因此，我們會審判那些墮落了的“神的兒子”，即於創世記 6 章中的墮落天使（猶大書 6 節）

******對我們基督徒來說，我相信在基督的審判台前我們相信什麼和不相信什麼也很重要，因為神會逐一審問他們；正如魯克曼博士所說，「如果你不相信“時代論”——即救贖是透過不同時代的不同方式獲得的話，神會在基督的審判台前糾正你。」雖然不太確定有關世俗的事情，但我相信於信仰中其他重要的教義，如“一次得救永遠得救”、“災前被提”和“為什麼王欽定本（King James Version 1611）是神唯一正確、真實的話等重要教義，也會被神審問；基督徒不相信這些教義是因為他們沒有學習聖經，或錯誤地跟隨不正確的教導；因他們沒有學會如何正確地「分解」真理（提後 2:15）；因此，我們的信仰和立場是非常重要的，因為神會“糾正”並會讓他們感到“羞愧”

13 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死亡和地獄也交出其中的死人，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

- 海（指在「挪亞的日子」（彼前 3:19-20）被淹死的墮落天使和雜種人（創 6:4 中「上古有名的大力者」）；以及「死亡和地獄」——地獄裡住著未得救的人，而「死亡」（即亞伯拉罕的懷抱）住著於教會被提發生後得救的人，請注意在教會時代，沒有人會去「亞伯

拉罕的懷抱」，但在被提之後，死亡再次成為一個因素（啟 1:18）；注意：於大災難時期和千禧年時期中死去的聖徒是不會升上第三層天（因基督不在那裡，而是在地上作王）；他們的靈魂會去到“亞伯拉罕的懷抱”即舊約中死去的聖徒所去的地方—這節被稱為「死亡」，是一名詞而非動詞

- 這引出了關於千禧年的另一個有趣的教義，就是那些於大災難結束時還活著的人（太 25 章；亞 14 章；但 11 章）將進入千禧年，但在這時期中會自然地正常的死去；如果他們是聖徒，他們會進入“亞伯拉罕的懷抱”，然後出現在白色大寶座的審判席上，接受“按照他們的行為”的獎賞（啟 11:18）；另外，那些於災難期死了的聖徒，他們都於災後復活了，但因為他們沒有不死之身（如基督的身體），他們雖會進入千禧年國度，但相信他們會在千禧年中死亡（卻不等同於「第二次的死」—見 14 節），他們也會去到「亞伯拉罕的懷抱」去；然後同樣出現在白色大寶座的審判席上，接受“按照他們的行為”的獎賞（啟 11:18）

- 這最終證明，從大災難和千禧年中得救的人確實會出現在白色大寶座的審判中；若遵守誠命的，他們的名字會出現在「生命冊」上，也有權享用「生命樹」；他們將永遠活著，但不像教會期的基督徒有著如耶穌基督的榮耀身體，而是作為如亞當、夏娃般在伊甸園生活的「男人和女人」

14 死亡和地獄也被扔在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

- 這時的『死亡和地獄』已沒有用處，其中也沒有人（都已在白色大寶座或受審或得獎賞），故神把它們都扔進了火湖被消滅；這也表明肉體上的死亡已經終結，凡活著的（或在地上或在天上）都不會死；凡被扔在火湖裡的都屬第二次的死（包括這兩個“地方”）

15 凡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就被扔在火湖裏。

- 參太 10:28；但 12:2；出 32:32；審判後，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腓 2:10-11）